

证券代码：600315

证券简称：上海家化

公告编号：临 2017-041

##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9月22日，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上市公司”）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9），披露2017年9月21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家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化集团”）的通知，获悉家化集团正在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与本公司相关的资产或者股权的收购等事宜。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1日起停牌。2017年9月28日，公司发布《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0），根据家化集团的通知，控股股东等相关方就与上市公司相关的资产或者股权收购事宜形成了多套实质性的方案，并已经启动内部程序进行论证和决策。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8日起继续停牌。

2017年10月11日，公司接到家化集团通知，经相关方就多套方案进行论证及决策，原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资产或股权收购方案作为方案之一，由于交易相关方在短时间内未能达成共识，故经内部程序决策不予实施。同时，经审慎研究，决定采取备选方案，即由家化集团向除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惠盛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太富祥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外的上海家化股东发起部分要约收购。

目前，根据要约收购的相关业务规则，家化集团正在抓紧推进要约收购的相关准备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股价异动，公司申请股票自2017年10月12日起继续停牌1日，并预计于2017年10月13日披露《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2日